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不確定裡的確定與過時裡的不過時－重看雷蒙・阿弘冷戰時期的國際政治理論

The Certainty within Uncertainty, the Non-Passing of Time within the Passing of Time-Essay About the Overcoming of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during the Cold War Period by Raymond Aron

doi:10.30390/ISC.200906_48(2).0003

問題與研究, 48(2), 2009

Issues & Studies, 48(2), 2009

作者/Author : 閻嘯平(Hsiao-Ping Yen)

頁數/Page : 51-77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 : 2009/06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200906_48\(2\).0003](http://dx.doi.org/10.30390/ISC.200906_48(2).0003)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不確定裡的確定與過時裡的不過時 －重看雷蒙·阿弘冷戰時期的國際 政治理論

閻 嘯 平

(文化大學政治系副教授)

摘要

儘管阿弘認為自己的國際政治理論只適用於冷戰時期，但基於 20 世紀中葉以來日益強調不確定性的科學走向，並參照摩根索、瓦爾茲等人對科學概念的理解，今天似乎可以從三個知識論層級看出他的理論並沒有過時的問題：第一、在元理論層次，他以一系列的二律背反和特殊符碼，點明了許多不確定性的問題；第二、在元結構層次，他透過社會學與歷史學的方法論，將當事人與政治實體推出更嚴謹的二項式互動結構；第三、在實踐學層次，他對一系列外交行為提出二律背反的探索，從而不僅超越了精確科學在確定性上的侷限，而且已為後現代－全球化提供了若干後設依據。唯為能在一定層次上對阿弘的理論做出較完整的描述，本論文在若干場合採用了結構主義符號學的方法。

關鍵詞：認識論、不確定性、元理論、元結構、實踐學

* * *

「我曾見到古密的女巫被關在吊籠裡，
孩子們問她：『女巫，妳想要什麼？』
女巫回答：『我只要死。』」

艾略特 (T. S. Eliot) ①

註① 這是諾貝爾文學獎得主艾略特於 1922 年所寫長詩荒原 (The Waste Land) 的楔子式引句。詩的主旨 在舖陳一次大戰後有待拯救的歐洲荒原，引句則在指涉希臘神話中女巫古密的悲情：她求得阿波羅 允其長生，卻忘了同時要求不老。T. S. Eliot 著，李俊清譯註，艾略特的荒原 (台北：書林出版社， 1992 年)，頁 137、32。(按：本書附有英詩原文，唯此處譯文對原譯註本略有改動)

壹、前言：尋求更高層次的不確定性

霍夫曼（S.Hoffmann）曾於1977年提到：若要他為荒島隱士指定三本國際關係著作，將有一本兩千多年前的伯羅奔尼撒戰史及兩本當代著作：瓦爾茲所體現「政治哲學傳統」的人、國家和戰爭（K. Waltz: *Man, the State, and War*）與阿弘傳承了「歷史社會學」的國家間和平與戰爭（R. Aron: *Paix et guerre entre les nations*）。他接著特別強調兩點：一是阿弘的書「拋棄了戰後美國學者的許多科學托辭」，二是「這三本著作都避開了行話」。②

對這段話有三點值得注意。首先，如果伯羅奔尼撒戰史歷時兩千年而仍受到如此推崇，顯然只要是國際政治著作裡的真正經典，當有其不會過時的特質。其次，就在霍夫曼發表論文的同一年，瓦爾茲出版了國際政治理論（*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裡頭不但強調該書建立了科學理論，且還花了近半篇幅論證「元」科學③的問題。再次，阿弘一直有許多處理元科學的專書，而國家間和平與戰爭有相當篇幅涉及純粹的社會「科學」，尤其文中許多觀念的複雜性，怕早已超出一般理解的「行話」深度。只是這裡必須立刻注意到：瓦爾茲得出的是國際無政府狀態下，以兩極均勢為目標結構的「確定性」科學理論；阿弘則涉及國際政治的整個結構化範疇，其中既有歷史社會的科學性描述，也有價值判斷的哲學性思辨，但基本上明顯見到許多「不確定性」（uncertainty）的結語。

對阿弘這種情形，或能借用法國結構主義的形式，而獲得初步的理解；亦即先將其國關理論表達如一個「句段」（syntagme）：④

「由於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的最高當局，國際社會籠罩於尚武和平之中；
從而各國基於其政治道德，在現實與理想中不斷進行抉擇與運作。」

進而得以看到四個分句各有其明確的「不確定性」：確定了國際的本質性暴力潛質，即注定其和平運作上的不確定；尚武與和平的並立矛盾，注定國際社會於組織建構中的不確定；政治道德之別於普世道德，就如同現實主義之別於理想主義一般，注定有抉擇爭議上的不確定。

這裡特別提到確定與不確定的論點，是因為當代科學哲學在真理判斷上有新的爭

註② James Der Derian, *International Theory: Critical Investigations*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5), p. 218.

註③ 「元」（英文“meta-”或法文“méta-”）的一般譯名為「後設」，指在某事或某概念之後的重新設定；這裡譯為「元」，則特指設定概念的位階處於最基礎或最根本的層級。這樣來談元科學、元理論、元結構，其實就是在檢討科學、理論或結構的知識論、詮釋學、本體論等「認知」基石。

註④ 結構主義方法論區分「句段」（syntagme – 或譯「組合段」）與「類聚體」（paradigme）：單獨句段固然有其完整意義，卻更要靠句中詞組自有的許多聯想、類聚性概念，才能進以整合出更完整的意義和價值體系。這裡所嘗試指出的阿弘國關理論句段，將能由各詞組子句的相關概念推衍出他的國關思想體系。

議。本來，經典的科學研究法常設有四項考核標準：1.該項研究是否有其新穎性與獨創性？2.所用方法是否與研究目的相匹配？3.實驗設計或理論推導中有錯誤嗎？4.結論是從觀察和數據中直接得出來的嗎？然而廿世紀以來，隨著科學的不確定性日成話題，考核標準又增加了一項：結果具有的不確定性是什麼水平？^⑤換句話說，這像是對新穎獨創的另一種訴求：從較低層次的模糊，提升到多高層次的模糊？解決舊問題的不確定性之後，面對的是什麼樣更高層次的不確定性？^⑥

這裡的2、3、4項，基本上多屬於方法論裡的操作術，其目的主要在保證1、5兩項的成果不致做了白功。換句話說，無論獲得的是新穎獨創性還是更高層不確定性，重點還要看該研究在既有經驗認識上可有突破。這種情形若放在國際政治學裡，即要看是否有提出什麼前所未有的概念乃至於理論，而當代較常被提出的即如瓦爾茲（K. Waltz）的兩極均勢結構穩定論、^⑦基歐漢（R. O. Keohane）的國際互依複合體、^⑧溫特（A. Wendt）的國家間建構關係與三種敵友理念的角色確定。^⑨然而，只要對傳統國際關係理論有過涉獵，或至少讀過阿弘的國家間和平與戰爭，就可以知道這些都是既有的概念，或最多算是舊概念的新提法。只是，又新在哪裡呢？或許，即使不求達到孔恩式「典範」的高度，新提法的重點至少也當問：「新」到什麼低、高層次，又「新」在什麼小、大範疇？^⑩溫特先是論辯許多元科學話語，以顯示自己所將建構理論的高度

註⑤ Henry N. Pollack, *Uncertain Science...Uncertain Worl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p. 11.

註⑥ 這兩句所表達的內容其實帶有某種主觀意願，即認定具有由低至高的進步意義；唯究其實，若其間涉及新舊典範層次的一定高度，則基於「不可共量性」的原則，往往很難判定後來的典範是否一定代表著絕對的進步。

註⑦ Kenneth Waltz,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Boston: Addison-Wesley, 1979).

註⑧ Robert Keohane,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ic*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註⑨ Alexander Wendt, *Social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註⑩ 有學者認為本論文回到「一般的見識或實用的意義」，亦即「將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放在同樣認識論和本體論的基礎上來思考」，並具體舉出兩點質疑的緣由：一為「畢竟當代最核心的物理科學中也有測不準和不確定性的問題」，這樣本論文即有可能仍難跳脫「科學主義」的窠臼；二為既便是孔恩本人後來亦「避開了典範和常態科學等說法，免得一大堆人文社會科學挾此類名詞以自重，反而顯不出自己的知識特性」；從而建議本論文為了更能符合全文「宗旨」，最好能「去掉這一句話」，或是「加一註解」予以說明。這裡主要基於文氣的連續性，所以仍保留本句並簡單答覆如下：誠然，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在認識論、本體論上可有不同的基礎，但社會科學在尋找自身特有的方法論上始終還在建立乃至摸索當中，從而或許就像詮釋學可以接受實證科學為一種方法（但不認為它是唯一正當的方法），還或像費若本（P. K. Feyerabend）提出什麼都行的「方法論無政府主義」（人文社會學科在這一點的開放性上顯然要大過他對自然科學的設想），我們認同一種多元可能的方法論，它有點像本論文稍後所提到阿弘的「片面敘事的多樣性」，重點在不論提出的是實證法、試錯法、不明推論式、結構主義、解構主義、建構主義等等哪一種研究方法，我們除了可以順勢檢討其所採用的分析或詮釋技巧外，更須向上檢視其所涉及的認識論與本體論特質，瞭解其成就中所必有的而又恰恰能容其他方法予以補充或補救的局限。正是在這樣的認知前提下，當我們同意自然科學的某些方法論觀點時，同時也接納解構、建構等方法，這就已經超越了「科學主義」（或

與合法性；只是他將這一切歸之於本體論，而排除掉方法論和認識論，著實忽視了這三者之間的必然聯繫。^⑪他繼而引用霍布斯、洛克和康德的某些概念，並以三人之名代表三種不同的敵友理念；其實，這樣訴諸權威卻又有結構性疏漏的提喻法，不見得就能有合法的「理論實踐」(théorie pratique)。^⑫瓦爾茲以其全書的近半篇幅，高論科學的元理論層次，來強調自己結構主義的合法地位；只是他雖曾提過李維史陀 (C. Lévi-Strauss)，^⑬可距離法國結構主義科學的層級還很遠。事實上，李維史陀成就於人類學上的結構主義方法，固非瓦爾茲所長；阿圖塞 (L. Althusser) 將科學哲學整合進多層元結構的本事，也非他所能望其項背。^⑭儘管如此，瓦爾茲理論的新穎本不在其兩極均勢說，而在其自謂該均勢說之合於科學理論；只不過在他透過元理論，來確定前人理論為非科學^⑮之後，卻輕忽了自己的兩極穩定說也在方法論上多有所短，而且該理論實踐早已過時於冷戰結束。

相對於許多自謂是革命性創新的國際政治理論，阿弘那自承只屬於冷戰時期的理論倒是一直深具特色。從某個角度來看，儘管有說法認定 1965 年「模糊論」的提出才是「不確定性科學」的真正開始，^⑯但很顯然，即便阿弘未曾正式參照過這一科學哲學的話語，卻在建構理論時的現象學反思^⑰下，在在自然地觸及了諸多不確定性問題；而在這裡，我將試著從三個方向切入掌握：元理論層次、元結構層次與實踐學層次。它

自然科學主義、自然主義、物理學主義）。進而言之，也正是基於同樣的認知前提，所以不致於太忌諱孔恩的術語，而這又至少可有兩個理由：首先就自然科學界而言，不少科學家也不能接受他的「後現代」多元主義式論述；其次就其仍採用的自然語言而言，許多話語內容並未超出一般日常語言範疇，比方在引出疑問的這句話裡所說的「舊概念的新提法」，就像是老話「換湯不換藥」，或是「舊酒裝新瓶」，而我們都知道這一換必然多少都有某種「新」東西要冒出來。

註⑪ 當溫特指出本體論才是國際關係理論的重要基礎時，他同時說了一段頗堪玩味的話：「讓我們面對現實吧：絕大多數國際關係理論學者包括本人，很少或沒有在認識論方面得到恰當的訓練，由此無論採取何種方式來解決認識問題，不可避免地將導致混亂。」T. Dunne, M. Cox, K. Booth 編，周丕啓譯，《八十年危機（1919-1999 年的國際關係）》（北京：新華出版社，2003 年），頁 181。

註⑫ 這術語借自阿圖塞而略帶反諷之意，他將一般的推理過程美其名為「理論實踐」，像即足以取代現實界的真正實踐行動。

註⑬ Kenneth Waltz,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Boston: Addison-Wesley, 1979), p. 4.

註⑭ 做為廿世紀西方結構主義運動的真正推動者，李維史陀建立的結構不但能包納並推演所有相關的次級結構，而且能揭露其組合關係中空缺或變體的形式和意義；至於被推為結構主義－馬克斯主義者的阿圖塞，則將最高結構提昇至超高度典範地位，並設法讓馬克斯理論等同此結構，雖然這往往偏離了馬克斯的文本原義。

註⑮ 瓦爾茲在這裡的做法，好似呼應著阿圖塞的情況：後者透過科學哲學的形式要素，指出馬克斯理論的完整結構體現了歷史學的哥白尼革命，並從而宣稱所有反對的「理論」都只能是意識型態。雖然瓦爾茲的態度還不致於像阿圖塞如此誇張，但他自謂合乎科學的結構方法，幾乎和李維史陀的方法論毫無關聯，反倒更契合於阿圖塞的結構知識論－阿弘則就其對後者的檢驗結果，而認定阿圖塞是「假結構主義者」。

註⑯ 李群，〈不確定性數學方法研究及其在社會科學中的應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 年），頁 1~3。

註⑰ 現象學反思於認識論上強調個人意識裡所認知的現象，於詮釋學上承認個人前結構認知下的成見正確性。

們其實合於上頭所提阿弘的理論句段，亦即第一分句涉及國際政治的本質性探討可歸於元理論層，第二分句對相關歷史與社會的建構性描述則屬於元結構層次，後兩個分句在探討兩類意向性抉擇的落實就自然放進實踐學層次。這樣，筆者將循著本論文的主題－「不確定裡的確定與過時裡的不過時」，而分別就這三個層次，來探討阿弘的國際政治理論：他如何能在不確定的國際事務裡尋求儘可能確定的部份，然後又來到什麼更高層次的不確定性？同時，他在冷戰時期的國關理論可會像伯羅奔尼撒戰史那樣，有其超越時空的主要成份－至少在後冷戰時代的今天？

貳、在元理論層次看國際關係學上的不確定性

無論願不願意承認，今天的科學哲學家必須面對的是：科學事業實處於未決定的或不確定的常態之中，甚且沒有什麼新研究會完全消除不確定性；只不過，這種不確定性所凸顯的危機，毋寧更像是某種挑戰，除了對確定性科學形成了某種進步催化劑，也帶來了不確定性科學自身的快速成長。單就基於不確定性集合的不確定性數學來說，即針對經典集合論只接受「非此即彼」的概念，而有了模糊集合所指涉那些邊界不清晰、外延不明確的概念：「事物從一個極端走向另一個極端時，必有一『亦此亦彼』的過渡過程，這是種模糊狀態。」¹⁸這樣基於後者的普遍性與巨大性來看，顯然經典集合論對事物的絕對化描述並不能反映事物全貌，從而其所衍出的經典數學只能活躍於較小的舞台；相對的，模糊集合論則描述了事物的「本來」面貌，當可以使模糊數學具有更大的開展空間。

其實，這整個相關概念的原型或即為「辯證」：在古希臘原義中意謂著不斷地辯論下去，近代常將它形式化為正、反、合的過程，而它實為人類認識一切事物的基本方案。這話說穿了，即在辯證的認知過程中，進行無盡的正反歸納；而就在每一次的歸納應用中，必有不確定性的幽靈在遊蕩，但應用者總希望能尋出一個最確定的答案。進一步再看這樣必然的不確定性：或就經驗邏輯言，不可能同時看到過往今來的所有相關事物；或就認識能力言，人們茫於堅信眼見世界的無欺騙性；再或就實踐必要言，人們總想急著引證確定的因果關聯乃至規律。從而或能這樣看，國際政治學界所必要的歸納，常即是面對著國際無秩序與世界帝國這樣的正反兩極，而在龐然又模糊的中間範疇，進行著不斷的歸納論證：瓦爾茲判定無政府狀態中兩極均勢的穩定性、基歐漢尋求霸權之後走向合作的國際體制、溫特則看到敵友之間存有較長期的對手型政治文化。

有趣的是，瓦爾茲在建立自己的「科學」理論時，曾一再猛批歸納法與演繹法，

註¹⁸ 李群，不確定性數學方法研究及其在社會科學中的應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 年），頁 5。

而淡化了科學方法的基礎即歸納與演繹的結合。只是，能取消歸納法嗎？這是獲得實在世界一般性事實的唯一方法，否則只能面對無限獨立而無意義的個別經驗；^⑯甚者，瓦爾茲所自認精到的前提假設也只能來自歸納；從而，爭論重點當不在否定必然要用的歸納，而在導引假設時會參照了哪些前在或前設「事實」。同樣的，也不能沒有演繹法：國際政治學界習於以「不明推論式」^⑰進行類比，其實也只是變相的演繹法，比方瓦爾茲選擇古典經濟學、基歐漢找上制度經濟學，溫特則要啓蒙哲學家的自然狀態理論。他們的抉擇或許有其合目的性的需要，卻也確能藉由提喻式的類比而獲得信心與信念上的力量。

誠然，無論是導引式的假設性歸納，還是不明推論式的演繹性歸納，只要透過它們，推論即可由較確定的前提出發，這樣一方面可以大大縮小不確定性的範圍，另方面更能合理或合法地趨近自己的目標；但是，就元理論層次而言這樣做遠遠不夠，而是至少還要嚴格檢驗：自己歸納出的導引性假設與借自其他理論類比下的可行性。事實上，當代國關重量級學者確已在元理論的層次上多所觸及，其中似乎尤以瓦爾茲為大家，以致大量後起論著習於以他為對話對象。由於在其經典名著《國際政治理論》中，曾於檢討古典現實主義時多次論及阿弘，^⑱故而從該書出發，當更有助於瞭解阿弘在元理論上相關論點的高度。

基本上，瓦爾茲在其名著中就元理論的對象性反思常有兩類不同的傾向：首先在對其批判對象上，他試著用各條「科學準則」以揭示對手的種種不足；其次在建構自己理論時常略顯簡略：或是較輕易地沿用古典經濟學這樣的類比理論，或是對兩極均勢論這樣的關鍵原理較缺乏多視點的檢討。從而，當他將阿弘放在古典現實主義框框裡時，看似雙方立刻有了問題意識上的區隔，可其實正是在這裡，能明顯見出兩人對自己理論所訴求的元理論標準，有更大的區隔。

阿弘曾有好幾本書專研歷史認識論和社會科學哲學，而對「結構」問題則特別是在針對阿圖塞的論著裡有過深入探討；^⑲不過這些涉及方法論的相關範疇，在其數本國際關係專著中較少直接涉入，而是要到 1967 年的專文《什麼是一種國際關係理論》^⑳才明白提出相關的元理論問題，又要到 1972-1974 年於法蘭西公學講授《歷史課》^㉑才大幅處理國際政治的元結構問題。

在 1967 年的這篇論文裡，一開始就與後來的瓦爾茲不同，阿弘對以經濟科學標準

註^⑯ William Poundstone, *Labyrinths of Reason* (New York: Doubleday, 1988), p. 15.

註^⑰ 不明推論式 (retroduction)：將不熟悉的現象藉熟悉現象的類比或隱喻以為說明，實在論者意圖藉此已擺脫歸納主義與演繹主義的哲學難題。Patrick Baet, *Social Theor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8), p. 193. 筆者在後面兩頁還會進一步指出，阿弘到底是如何看待國際關係學借用經濟學方法論的困難。

註^⑱ Kenneth Waltz,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Boston: Addison-Wesley, 1979), pp. 44, 47, 62.

註^㉑ Raymond Aron, *D'une Sainte Famille à l'Autre*, (Paris: Gallimard, 1969).

註^㉒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p. 357~381.

註^㉓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沿用於國際關係學的可行性，或者說對以經濟學做為「不明推論式」大前提的可行性，做出了好幾個角度切入的深刻檢討，而後以和緩的語氣指出理論過渡的難點。^㉙接下來，他即以古典哲學研究方法的「二律背反」，尋求確定出國關理論的三種意義：現實與理論、經驗與理論、實踐與理論。事實上，我們隨後將會看到，這三組二律背反分別對應著本論文的第貳、第叁和第肆部份；但這裡尤須指出的是，它們都起用了「二律背反」：^㉚當初，康德希望用這樣的辯證策略，以取消形上學固執於片面認知上的獨斷性；現在，阿弘找出了三組矛盾場域，試圖從各組正反之間龐雜而不確定的中介現象，進一步理出明確的關係，並就三組的「關係束」^㉛探究國關理論的科學可能。

開宗明義，面對國際關係上無限的「事實」，該如何定出可以作為出發依據的「特殊符碼」(code spécifique)^㉜呢？阿弘從現象學還原出發，要求回到事物自身以為本質性直觀；而在這裡，就是要定出國際關係的純粹場域，要定出它在所有社會場域裡的特殊性，要「尋求它與其他政治社會關係有所差異的『普遍概念』」。^㉝正是基於這樣的本質性探討，他看出無論是傳統派的摩根索 (H. Morgenthau) 還是現代派的鮑定 (K. Boulding)，全都從「權力」或「衝突」等「非特殊符碼」(code non-spécifique)^㉞出發，結果就在解釋能力上難以達到科學的高度。阿弘這篇論文發表於 1967 年，當然不可能預知十年後瓦爾茲的論點；但當他在這裡提出自己與摩根索等現實主義者有本質性差異時，後來的瓦爾茲雖然同樣以權力概念為基點，卻是一則片面強調結構概念的科學意義，繼而順手將阿弘貼上摩根索同路人的標籤。

相對的，阿弘以成員求助於武力的合理合法性作為國際關係的真正特點，而提出一個較明確的理論性定義，即國際社會恰為「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的最高當局」；並從而衍生出好幾種形式：法庭和警察的缺乏、訴諸武力的權利、多重的自決中心、和戰的持續交替。顯然，這已不再是泛泛的「權力現實」、「無政府狀態」等等，而是基於本質性特徵所明確指出的「特殊符碼」。只是他又立刻聲明：儘管這樣的理論定義不可能

註㉙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61.

註㉚ 「二律背反」(antinomie) 做為辯證思維的一種形式，曾因康德的大量使用而更負盛名。但我們在這裡的用法，毋寧是較傳統而一般的形式，即兩個對立的特徵、傾向乃至命題。

註㉛ 「關係束」的說法借自布迪厄 (P. Bourdieu)。他以為社會學就是在尋求社會裡的各種關係乃至一定關係組合的關係束，從而得出超越唯物主義和唯心主義之爭的「本體論上的關係主義」。或許值得附帶一提的，是布迪厄曾為阿弘在巴黎大學講授社會學時的助教。

註㉜ 實際上，阿弘在這裡說的是「特殊點」(trait spécifique)，而非「特殊符碼」。後者是筆者借自符號學的術語，強調該特點所涉概念已達交往或溝通所需的符碼(code)層級，而非只是私密的個人言談。

註㉝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62.

註㉞ 這裡是指權力等概念雖已上達符碼層次，卻非國關範疇所特有，而是非常一般化地同時存在於所有的社會範疇。但必須指出，儘管阿弘國關理論也會自然地、不斷地涉及種種非特殊符碼的相關內容，可畢竟未曾將它正式提到一定高度，或至少未正式提過像「特殊符碼／非特殊符碼」這樣二律背反的形式，因此難免會出現某種程度的偏向。

展現如理論物理學的方程式，也不可能在現實界被具體證偽，但它仍需要設法取得檢驗。從而他以為必須針對三個問題的回應情況，以了解該項定義所可確定的或不可確定的界線：在歷史介面的特殊性上，能否使國際體系區別於傳統社會的某些次級體系？在結構介面的科學標準上，能否從國際體系演繹出次級體系，並予以適當闡明？在落至個人行為的因果面上，能否有助於尋找新資料，以幫助建構理論？^{③1}

第一個問題：此特殊符碼的定義能否有效而普遍地，用來區別國際體系與可以想到的次級體系？更具體地看：它能適當區別古代那些尚未升至國家層級的，那些村莊、種姓、部落等的各式衝突嗎？它能有效辨識尚未進入國際層級的，那些封建諸侯擁兵自重或內戰國家的屬性困擾嗎？阿弘以為透過相關社會學乃至國際法的概念，這些問題大概都不難回答，儘管指出實際上的區別顯然要難於概念上的區別。其實換一個更積極的角度來看，今日的學理定義當能為國關體制史的「結構化」^{③2}認知提供極大的助力，儘管仍需不時對當前學理進行制度性的與元科學的反思，而這就直接聯繫到下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此定義能否用來演繹或瞭解國際政治次級體系的其他元素？在這樣定義下的國際社會，較易針對各個「領土」(territoire) 成員和不同聯繫「場域」(champ)，^{③3}而得出某類基本常數—即兩極、多極等的「武力聯繫型態」，並據以推演出成員和場域的其他元素。只是這又立刻帶出了兩個問題：這樣的分析要如何才算是從概念化進成為完整理論呢？而這種理論只有一定的特殊性還是能容有全面的普遍性呢？（這裡似乎有趣地預見了瓦爾茲的後來走向：透過結構形式的普遍性賦予兩極均勢的合理性。事實上，正是針對這類走向的設定，可以較好地見出阿弘在理論普遍性與新不確定性這兩點有何特殊，而這將在稍後檢討完國關定義問題時再進行瞭解。）

顯然，阿弘要將這兩個定義判準問題，先拉回到元理論層次，以便進一步確定國際關係理論的特質。他以為對後者的判斷基點，可能還在於人們所期待的是什麼樣的（科學）理論，於是採取了三個分析步驟。首先，要觀察該定義的演繹能力能否達成三個條件：a.能否定義次級體系的特殊性？b.能否提出主要變數的名單？c.能否設想某些隨體系運作的相關假設？基本上，這一切都是在其國家間的和平與戰爭達成了，尤其還透過「兩極／多極」、「同質／異質」等二項式假設，而得以瞭解國際體系運作上的現實困惑（我們隨後將透過對該書內容的分別介紹，而看到這裡所謂的「達成」）。

其次，要進而相對性地檢驗：什麼是夠不上理論層次的假理論或意識型態？他以為通常在說不清國家外交行為時，最容易大而化之地歸之於「國家利益」、「自利行

註③1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p. 365~370.

註③2 「結構化」指建構、結構、解構又再建構的衍伸過程，它可以包有歷史演進的過程與理論學門演進的過程。

註③3 阿弘將國際演員所據以立基的「領土」和提供演員相互聯繫的「場域」合為雙重的「地理空間」(espace géographique)。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66.

為」、「意識型態」乃至「道德原則」，只不過它們常屬於一些自發性的假理論。就像說蘇聯的外交行為要依照依國家利益，或說其有共產主義的擴張性意識型態，而這些都只能算泛泛之論。換句話說，儘管透過定義推出了國際關係的社會性結構，但在實際分析時仍需堅守一定時代的「歷史認知」，這樣的理論才能落實並弄清成員的行為、衝突的賭注、不同的目標乃至領袖的決定。於是，這裡呈現了阿弘的一項堅持，即國關研究中社會學與歷史學的互補性同在（對這項堅持所做的深入研究，將是第叁部份的主題）。

最後，阿弘再次重審經濟學做為不明推論式的類比意義：國際關係學不可能有華拉斯式經濟學那樣的「純」理論－像「威望」這樣的概念，即難以成為跨時代性所有成員的單一至上目標，更何況該詞義本身還充滿了曖昧。此外，國際體系的同質性也遠不如凱恩斯模式，難以得出像「投資＝儲蓄」這樣的對等式。於是或能瞭解並注意到：阿弘一方面透過對這三個問題的解答，而檢驗了自己提出的國關定義；另方面，則還是將後者一再拉到元理論的高度，指出國際關係學在社會學科裡頭自有其時空特殊性。換句話說，國際關係有其歷史和社會雙重「科學」特質，儘管該研究可能達不到自然科學的標準，但它仍可採用「某種程度」的一般科學方法，而且並不妨礙它可以成為真正的知識。

第三個問題：該特殊符碼的定義能否有助於再找到可供說明的直接資料，從而得以建構更全面的理論？阿弘以為其答案可能是一半一半：儘管該定義得以建構出某一個整體，卻仍「不足以推曉會有個希特勒殺害數百萬猶太人的必然結論」。³⁴因為就在這裡，出現了兩個因果分析上的困境：一是看其能否提升至結構性一般命題：「因為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的國際最高當局，所以會出現戰爭與犧牲者的某種任意性」，但這樣的因果命題可能無甚意義，因為我們不應以不能控制的前件視為原因；二是借助於「反事實的條件」：「如果有這樣的最高當局，希特勒就做不出這樣的事來」，但這樣的條件論可能也無甚意義，因為必要條件並不等於必然原因，更非唯一原因；³⁵更何況這裡涉及的是希特勒，個人意向可能重過因果關聯；只是這裡的個人行為詮釋已涉及下一節的主題，亦即需要從國際關係的元結構來看問題。

只不過，在進入下一部份的元結構主題之前，我想先回到稍前所提瓦爾茲理論的走向設定，也算對這一部分作一個小小的結論。事實上，如果瓦爾茲的國際政治理論，在透過結構形式的普遍性，而賦予兩極均勢的合理性；那麼，除非其結構理論果真達到某種「科學」高度，否則其走向設定只涉及國際政治理論一個較小範疇，且其

註³⁴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68.

註³⁵ 阿弘 1967 年這篇談國關方法的論文並未處理因果問題，而是要到 1972 年講《歷史課》(Leçon sur l'Histoire) 時才以專章處理。至於這裡提及韋伯「反事實條件」的史學方法，早已為歷史研究的慣用策略，而阿弘則在這裡明確指出其可能貢獻與實際缺陷。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354~377, 227.

帶出的新不確定層次，反倒像變相簡化了自己早期理論人、國家和戰爭的全面性。^⑩然而，正是在這類走向設定上，阿弘開出了一個更為整體性的格局，而將之直接呈現於其巨著國家間和平與戰爭的第一單元之中。

這個單元題為「理論：概念與體系」，按照阿弘專文《什麼是一種國際關係理論》的說法，它在處理現實層與理論層的關係，在探討能如何辨識國際關係的體系。這樣，在面對龐雜的國關概念時，他先就本質面確定出國際關係的起首定義：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的最高當局；從而就兩個現實面向，各以三章進行不同的場域推演，並進指出新場域裡的不確定性。

第一個面向涉及國家對外政策的真相：其下第一章即就國關的本質性定義，聯繫起戰略與外交的辯證統一性，再於第二、三兩章分別再聯繫起手段與目標，只是在對它們詳盡描述之後，又分別以威望的和外交戰略行為的不確定性做結論。

第二個面向直指國際體系的結構：第一章幾乎是在描述一種完整的結構化過程，而形成一種抽象的「歷時性」建構：它由初始的力量關係輪廓，建構出同質國家和異質國家的關係，再進至超國家社會與國際體系的關係，然後落到戰爭的解構形勢；第二章是就均勢做為目標聯繫上的演繹性描述，形成「共時性」的一系列結構：由均勢演繹出多極與兩極形式，再推演並檢視各自結構化的優缺勝敗；第三章則針對特殊的冷戰時代，逕以尚武和平進行手段上的結構化描述。唯須注意，在這三章裡連著三次，每在做出相關概念場域的驅魅性清明之後，隨即將觀念帶至新一層的解構性迷惘：首先是在武力解構的終極階段上，得到侵略意義的模糊性；次則以希臘城邦的解構結果，借喻均勢變遷的複雜性；末則幾近某種「去邏各斯」^⑪的解構策略，就尚武和平進行二律背反的辯證。顯然，阿弘在這三章所做的結構化描述，毋庸侈談結構或解構之名，可實已涉及結構主義所習於區別的「歷時／共時」二項式，乃至解構主義所強調「去邏各斯」的解中心結構論；也毋庸放論建構的動態性，因為完整的「結構化」必然包含了始建、過程與結束或轉化。

嚴格說來，瓦爾茲宣揚自己的兩極均勢論時，較疏於檢討該說缺點乃至多極說的優點，以致該論點難免自限於當年美蘇對立現實的小小格局之中。至於其所自許的「結構主義」，其結構描述所豎立的「科學」程度，遠遠比不上李維史陀、阿圖塞等人的法國結構主義。甚者，純就美國國際關係學界動輒推崇備至的「結構」一詞來說，可能也談不上那麼大的魔力。李維史陀就明白指出過：「結構的觀念並沒有歸納出來的

註⑩ 按照溫特的說法，瓦爾茲只接受了國際無政府狀態，而將早期著作裡人與國內社會這兩個意象「毫無道理地拋棄了」。James Der Derian, *International Theory: Critical Investigations*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5), p. 133.

註⑪ 儘管阿弘曾自承不懂解構主義到底搞出什麼東西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31.)，唯若我們瞭解所謂的解構其實就是針對結構的中心基礎，而採用各種修辭手段進行拆解，即能看出這其實只是一般較尖銳的辯證或辯論情況—至於能否看到一般人想不到的中心旨意？能否採用令人眼花撩亂的修辭策略？關鍵還在解構者本人具有何等的「詮釋學敏感度和想像力」。

定義」，³⁸但這並不妨礙他的結構人類學能達到較高成就；相對而言，阿圖塞在科學結構論有如此建樹，阿弘卻仍能就其對馬克斯主義的詮釋應用進行嚴厲批判³⁹－而這說穿了，或還在於阿弘根本就能以最通俗的話語，說清「結構」的意義：

「結構這個詞並不具有任何魔術效力。就最廣泛和最普遍的意義來說，結構辨識了整體，使整體內的各個部份互相咬合、接合、整合：從部份來看，才能顯出全體的根本性和特殊性；從那個部份來看，才能掌握這個部份；從全體或組合法則來看，才能瞭解所有的各個部份。」⁴⁰

他的說法不涉任何「行話」而明白易懂，但關鍵實在於：能否像他那樣建立起相當的較深結構、整個的結構化推演，乃至能否建構出更高層次的不確定性。

參、在元結構層次看國際關係學上的時空指涉

筆者在前面「引論」中概括阿弘國關理論的句段時，即指出第二分句的「國際社會籠罩於尙武和平之中」，實際涉及相關歷史和社會的元結構描述；而為了對後者檢討上的方便，這裡且先將其國家間和平與戰爭的中間兩個單元予以簡介。

經過了上面所提國關本質性概念的探討，國家間和平與戰爭第二單元題為「社會學：決定要素與規律性」，即以兩組各三章的篇幅，分別探尋國際社會下的國家資本要素和國家體制規律。在探討資本要素的第一組中，首先處理了空間的時代因素，指出地緣政治在科學時代的意義；其次要瞭解人口、能源等物質因素的數字意義；最後則將一切物質資源提升為理念要素，亦即辯證性探討四種意識型態：帝國主義、殖民主義、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換句話說，國際社會裡的物質資本不能泛泛地以利益觀或意識型態粗糙帶過，而是必須經過深入的理論辯證。至於第二組處理國家體制規律性的三章，則先以科層社會學角度來看作為外交要素的國家政體，繼則藉歷史文化人類學檢視演變秩序的意義要素，最後就社會心理學來檢討尙武體制的心理要素，並結束於一種心理定向上的二律背反：悲觀主義的迷思／樂觀主義的迷思。

第三單元「歷史：核能時代的全球體系」，以六章寫下了一套國際關係的現在史：第一章架構出分級體系的基本資料，第二章奠定核威懾的辯證遊戲，接下來四章即依次將具體史實置入並思辨「兩極集團內部的運作、歐洲內部的平行競爭、兩極外部的中立辯證、美蘇在同質與異質社會間的辯證」，終結於敵對兄弟所引出的系列謎題：聯合國？敵視與友愛？衝突與平息？換句話說，正是從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的問題本質，

註38 Claude Lévi-Strauss, *Anthropologie Structurale (I)* (Paris: Plon, 1974), p. 305.

註39 阿弘宣稱阿圖塞是「假馬克斯結構主義者」，主因為後者不但將科學結構全然脫離現實，而且歪曲並抹煞了馬克斯理論的既有內容。Raymond Aron, *D'une Sainte Famille à l'Autre* (Paris: Gallimard, 1969).

註40 Raymond Aron, *D'une Sainte Famille à l'Autre* (Paris: Gallimard, 1969), p. 235.

找到了冷戰時期作為相應本質的核威懾，從而演繹出一組當代國際政治的辯證體系。

從第二單元的社會學來到第三單元的歷史，乍看之下，是涇渭分明地劃開了空間和時間兩個領域：前者屬於研究規律的社會學，後者則在理解歷史性的特殊構成。然而，阿弘以為兩者只是寫作類型上不同，究其實則是密不可分，因為就社會研究層次而言它們並無本質性差異：首先在時間呈現上，是描述現在與過去的差別嗎？其實不妨這樣想：現在寫的冷戰史將是未來的過去史。其次在敘述形式上，是事件紀錄不同於社會體系嗎？是敘事講述要重於概念分析嗎？其實阿弘在這裡分析核時代的全球體系，所採非敘事的社會學分析仍然是揭示歷史，此所以他會坦言：「國際關係的一切具體研究都是社會學研究與歷史學研究」。^①換句話說，關鍵不在是否要區隔開歷史學和社會學，而在於：首先，要認清它們可否又如何互動－這是方法論的整合；然後，再看可以建立出什麼樣的國際關係元結構－這是對元理論的落實。

在方法論的整合上，阿弘首先從社會學角度提問：國際關係社會學的科學意圖能給史學家帶來什麼幫助？^②他檢討了科學建構程序的三個階段：建立嚴密的概念體系、尋找抽象的相關模式、建立模型。他發現前兩項較難被史學家應用：畢竟，如果像「國家利益」這樣的觀念都難以給出一個普遍有效的嚴格定義，史學家自然會偏愛具體性的概念體系多過抽象體系及其相關模式。但是，在社會學建立模型的第三個階段上，相關的反應情況則極為不同：它除了能向史家提供意義上的啟發，還能因國家決策人熟知這些模型而向史家提供了一種對未來的「預見性判斷」，因為「當模型成為決策人思想的一部分時，模型本身就改變了現實」。^③說得更具體些，這是一種基於歷史語用學的預見性判斷：先要判定確有內含性的「積極意識型態」，繼要認清是誰在用又如何用，再要追蹤行為與模型互動和演變的實情，最後還能做出檢討性詮釋；比方古巴危機時，美國真的按照核戰略模型落實博弈；可是，這模型顯然未能適用於其他國家的決策人；結局是蘇聯只想下棋不要真幹，從而撤走了飛彈；只不過六年之後，蘇聯核武能力即與美國平起平坐。於是可知，即便核戰略模型算得上是最符合科學標準的模型，^④也有相當大的侷限性。換句話說，模型在應用上會出現一系列空白，「發球權」也在在落於史家，而予其從史學出發的必要任務。

阿弘其次反過來從歷史學角度提問：國際關係的歷史描述能帶給社會學家什麼幫助？於此，史學家能向社會學提供史實信息乃至於意義啟發，這似乎是一種老生常談。比方韋伯曾就歷史社會學的層次，指出新教倫理聯繫起資本主義的興盛；但年鑑學派大將布侯代（B. Braudel）仍能就其地中海區的歷史研究，指出資本主義早已興起於天主教世界的威尼斯和佛羅倫薩。^⑤這情形說穿了，即理論須基於經驗的基本寫照，

^{註①}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71.

^{註②}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421~423.

^{註③}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428.

^{註④}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427.

^{註⑤} Fernand Braudel 著，楊起譯，資本主義的動力（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8年），頁37。

其後一旦檢出了經驗歸謬，理論可經由修正而繼續向前邁進。然而，阿弘還要再進一步：儘管面對的是廿世紀的史學潮流源自年鑑學派的總體史方法論，他仍然強調受到該派貶抑的事件史方案有助於社會學家。^⑩比方同樣一段古巴危機的歷史，事件史家就不會滿足於只掌握美方觀點。換句話說，這像是又來到了總體主義和個體主義的認識論爭議；只不過說穿了，雙方終究還是要回到歷史認識的本質性問題：人只能透過概念重建過去，唯此重建概念必有其局部性。此所以阿弘又要更進一步，指出史家應持有一個觀念，即正視「片面敘事的多樣性」；只是這絕不意味它是那種真理會因人而異的「相對主義」，而是強調有瞭解多樣敘事的必要性；從而史家務須儘可能進行另一種整體性描述，亦即「在同時理解到衝突中各人的意志、心願、觀點和缺陷等條件下，嘗試重構歷史」。^⑪換句話說，國際關係社會學在求助於歷史學時，仍舊需要事件史乃至多部的傳記史。

至此，或能瞭解阿弘提出「經驗與理論」這條二律背反，以確定國關理論在方法論上的意義所在：國關理論必然涉及社會學與史學，也就是理論與經驗^⑫在方法論上的科際整合：社會學理論對史學的主要貢獻，常是頗有侷限的模型建立；史學經驗對社會學的具體幫助，則除了廿世紀主流的整體史之外，可能更需要傳統性各式各樣的小歷史。

於此，阿弘曾提到李維史陀的一種結構主義式歷史判斷，即以傳記為低級史，並以其解釋價值弱於戰爭史、種族衝突史或社會政治史等高級史。阿弘以為這樣的區分意義不大，畢竟一切還是只應用到一個原理：所有的重建人類往昔都只是部份重建，一切重建的確定性必有其恒在的不確定性。換句話說，他其實已點出從結構主義到後結構主義之間、結構與解構之間那種一體兩面的關係；此所以他會再進一步，認為有兩個歷史概念不能偏廢：「一個與偶然的觀念相關，涉及因果線索的不連續性；另一個與演化的觀念相關，涉及定向而整體的演變」；而若是取消任何一個觀點，「就是否定歷史」。^⑬這樣，正是在程度上的而非本質上的差異，國際政治學與國際政治史可以互通有無，大歷史與小歷史需要並行不悖，阿弘得以從其元理論步向元結構。

這個元結構立基於國關範疇所習見的兩個亞結構，即「行為人的內部結構／行為人和系統共處的外在環境」；而在對它們分別作進一步的描述之前，似可先理出兩者間的結構關係。事實上，這裡在兩個亞結構之間的斜線「／」，並非阿弘會如此畫過－儘管其國際政治元結構完整呈現出這樣的表達內含；而是為了詮釋上的方便，這才借用結構主義「二項式對應法」的表達方式。

對結構主義語言學來說，做為隔開二項式的「／」，象徵著雙方必有其相似處和相異處的離合聯繫，從而得以針對「行為人的內部結構／行為人和系統共處的外在環

註^⑩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236.

註^⑪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435.

註^⑫ 必須指出這裡所劃分的理論與經驗，像是對應著「共時」與「歷時」的區隔；但理論總有其經驗淵源，經驗也必有生活、經濟、社會等前概念，而後者常已融有消化掉的理論。

註^⑬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435~440.

境」，而引出三項結構化要素：首先，這組二項式做為兩個亞結構，得就彼此異同處的探索，而向上歸進同一個國際關係整體結構，向下續訂出內部與外部的異同要素；其次，總結構必因其做為「邏各斯中心」的本質性命題，而邏輯地聯繫起亞結構等整個體系—阿弘以為這裡的邏各斯中心，即「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當局」的本質性定義；最後，無論是兩個亞結構之間，還是結構與亞結構之間，離合聯繫必有做為運作過程的歷史敘事，它實為動態性「短期／長期」的結構化表現。

再換一個角度來看，就「短期／長期」的歷史敘述而言，要想瞭解事情發生的經過，實涉及如何處理微觀事件與整體相連的敘事策略，而「決定從宏觀層次提問還是從微觀層次提問，這就是藝術」；⁵⁰次就社會學而言，國際社會既迫使國家自我評斷，又使之反饋為國際賭注，因而顯然「國關理論並不區分內生因素或外生因素」；⁵¹再就方法論而言，他早在定義「結構」時，即提出過種種咬合、接合、整合的結合方式。於是可瞭解：無論是在方法論、社會學或歷史敘述的哪一個範疇，都面臨到二項式對應過程中不斷螺旋上升的辯證場域。後文即以二項式的這種辯證策略，來探討行為人的「內／外」兩個亞結構。

一、行為人的內部結構

阿弘在辨識國際關係時，曾指出其本體論上的雙重悖反性質：一方面，在一些宏觀的整體關係中，出現了一個個相互競爭的巨大實體，而它們又分屬於三個範疇，即國間關係、民間關係（資訊、文化交流）與跨國關係（天主教會、跨國公司、恐怖組織）。⁵²然而，儘管阿弘曾明言道：「國間關係必須放在民間關係和跨國關係的整體氛圍中來思考，在我們這時代尤其如此，而且…也可能適用於一切時代」；⁵³唯究其實，阿弘涉及這方面的研究並不多，而毋寧是將處理重點始終置於國間關係；也從而這裡的行為人，是指國家或盟國那樣有組織的政治實體，其理論較傾向「社會學整體性」的結構化，而這些將是稍後第二部份的主題。

另方面，導致某些事件之所以發生，其具體決定常由個人做出，且有時個人所扮演的角色甚至會與其所造成的國際後果不成比例；從而很顯然，這裡的個人即為身屬決策階層的行為人，他包括了領袖及相關軍事和外交的科層人員，而所涉理論則較傾向於「歷史偶然性」的結構化。比方第一次世界大戰所以會爆發的「加速前件」（precipitant antecedents），⁵⁴與其說是君主自身，不如說最終決定主要取決於周圍之人：在俄國方面，沙皇只想局部動員，總參謀部卻告訴他只有一種總動員令；在德國方面，總參謀部只準備了一份戰爭規劃，即先攻法國再打俄國，還向德皇捏造了紐倫

註⁵⁰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348.

註⁵¹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71.

註⁵²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336~340.

註⁵³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341.

註⁵⁴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240.

堡被轟炸的謊言。

那麼，如何能以結構性的方式，掌握這類行為人及其所造成的偶然情況呢？這裡不但涉及阿弘結合社會學與歷史學的做法，亦即要以社會學研究來客觀掌握大致的整個形勢，又以歷史學研究來客觀尋求最大的精確度；而且直指阿弘將歷史偶然與社會條件進行結構化處理時，在「提問體系」(problématique)⁵⁵上所展現的詮釋學敏感度。從而。他以為須從兩個方向下工夫：第一個是實然面的提問方向：到底是怎麼回事？或更精確地再往前推，首先要問：事件為何會在這個一定時間發生？比方第一次大戰即要看爆發時間會在 1914 年 8 月的緣由；而事實上，由於爆發之前沒人想到會發生全面大戰，因此要找關鍵的人與事應定位於王儲遇刺與宣戰之間。其次要問：是誰該負責？比方要針對廿世紀初會造成歐洲局勢緊張乃至歐戰爆發，而找出必須負責的人；只是一旦涉及責任判斷，即勢必要聯繫起應然問題。

於是，這就來到第二個涉及應然判斷的提問方向：到底是誰有罪？而這就立刻面臨兩種有罪的「起因責任」。再以第一次歐戰為例：首先，是誰的行為過分到了不道德或違反習俗？看來似乎指向奧國蠻橫的最後通牒，違反了當時的外交慣例。其次，是後果過分嚴重時則肇事者自然有罪，因為這裡的責任本身已承擔了可怕性質。⁵⁶道德實踐的評斷以後再談，這裡的重點還在先看如何做出事實檢驗，而這又立刻碰到了如何判準的問題，亦即：這類事件和責任的客觀精確判定有多可靠呢？

於是，阿弘進一步要求採取三種概率評估法，來檢驗它們因果邏輯的可行性，並希望即使成果有限，也仍能獲有教益。⁵⁷首先，可以基於某個一般性命題的概率來檢討某種定論，比方「奧匈帝國的最後通牒導致了大戰」。這樣的評估一方面固然會涉及一個不確定的問題：既便領導人認為有可能爆發大戰，當時卻不可能知道概率有多高，人們事後也說不清楚。另方面則仍能在不妨礙某種目的性之下，得出能對未來有所啟發的教益：儘管領導人不知道概率多高，卻仍要認清「如何才能避免被陷入或自陷於絕境」。

其次，能以「反事實條件法」進行虛構性檢測，比方說：如果沒有最後通牒，戰爭還會在該日爆發嗎？或是：如果俄國動員令晚了兩天，戰爭依舊會爆發嗎？這裡碰到的是一連串相互影響的行為，其間最多只能有半直覺的概率判斷；從而，或許可以得到一個方法論上的教益：反事實條件法要用在單純事件或個人身上才比較有效。

最後，如果採用電腦變量模擬法，答案仍只能是戰爭即將爆發，且還是難以得出更精確的答案－只不過，這樣的答案往往不用電腦也能知道。於是，或可將這種方法的重點置於參照功能：按照某種動態結構，將當前正發生或未發生的情況變量輸進電腦，從而或能有一定教益－即就外交可能（或戰爭可能）乃至重建形勢，好好地進行

註⁵⁵ 英文的 problematic 通常譯為「問題意識」，唯結構主義更強調提問所涉範疇的結構性或體制性力量，因此這裡稱之為「提問體系」。

註⁵⁶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354.

註⁵⁷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366~369.

頭腦體操；從而，這已正式並積極地涉及外部結構了。

事實上，就在求知「行為人的內部結構」中，阿弘提供了一個提升不確定性層級的極佳範例。要了解行為人所造成的偶然情況，可以從實然與應然這兩個尋常的提問框架下手，結果來到了責任判斷的問題；要確定誰要負起引發者的罪責，可以從守慣例和嚴重性這兩個起因責任判定，結果來到了客觀可靠度的問題；要計算出因果邏輯的可行性，可以採用三種概率評估法，結果一方面確定了算法都有一定問題，另方面又點明了至少的效益方向。

二、行為人和系統共處的外在環境

在外部結構裡，主角毋寧是作為國家等政治實體的行為人。如果上面第一部份，是在突出個別人選帶給國家或國際事務的究責性因果聯繫；這裡就要認識國家與國際的結構性聯繫，甚且個人因素亦需放入結構進行觀察。於此，阿弘基於國關本質所由出的意向，針對國際關係在信息上的無限性與不確定性，而決定由兩個方向來釐清國際結構。⁵⁸

第一個方向較偏重經驗性的一般資訊，以確定描述現實信息時的「國家／國間」架構。一方面，在針對國家的基本資料上，先要在既定情況中，確定有哪幾個強國算得上主要行為人；定出之後就要從政經角度，去研究他們的體制與意識型態；這樣，才便於掌握他們擁有何等的軍事和經濟手段。另方面，在針對國間的基本資料上，先要確定他們之間有什麼樣的（軍事）關係，次則要瞭解他們之間締結的聯盟性質，最後則依據他們各自的慣習與軍力，而建立國間和平與戰爭關係的模態。顯然，國際關係在這裡的主要概念，是放在比較有限和確定的強權政治上，只是將一切具體的確認落基於客觀存在的現實信息。

第二個方向在運作分析等概念的理論性提昇，要確定國際關係的三重結構：層級結構、體制結構與認知結構。在抽象設計的「層級結構」中，要區分出整體與次整體，以掌握系統與子系統及其間行為人的層級性特質。這裡的「系統」，指相對於外界有某些自主性的整體，比方世界外交關係；「子系統」指在整體中切出某些相關的政治實體，以作為一塊相對獨立自主的板塊，比方中東。通常，層級結構裡頭若出狀況，可以是出自子系統，如第一次世界大戰時，地區的內部衝突卻將所有大國捲進戰爭；也可以是源自系統本身，比方像以色列這樣的政治實體，若使它失去部分的外交自主權，反倒能導致中東的某種和平。總的來說，「層級結構」在處理像系統論、結構論或組織論這樣的整體性關係束。一切像是只要愈瞭解系統的本性，就更能掌握其中行為人的層級性行動；相對的，行為人在自主權或自由度上的必然犧牲，更能維繫乎該系統本性的正常運作。

在現實關係的「體制結構」上，要掌握外交運作的整體性問題。如果上面「層級結構」是訂出抽象的系統關係，再將一切現實信息向裡頭扔擲歸位，這裡的「體制結

註⁵⁸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348~352.

構」則著重於從現實信息推向抽象體制，再從建構出來的體制本性落實不同實體的互動關係。進而言之，「體制結構」首先是在結構性地掌握軍事關係體制：武力分布圖式是兩極世界或多極系統？它呈現了當代外交現象的關注趨勢，唯阿弘特別指出：美國學者常愛強調的兩極穩定性命題其實難以成立。其次是在結構性地掌握外交關係體制：國家對外表現是否且如何牽涉到國家政體的結構性因素？這又可以分從三個層次來看。1. 整體外交的自由度考量：國際上的外交行動能否一致，常涉及各國「立國之本」是否相近。它可能基於某些微妙的政體考量，比方 19 世紀初的神聖同盟不會出賣對手；它也可能緣於利令機變的當道，比方伯羅奔尼撒戰爭或冷戰時期，敵對國常要挖對方牆腳。2. 聯盟的自由度考量：聯盟在內部和外部運作上是靈活還是僵硬，要受到盟國意願、能力與體制因素的影響，比方在 1968 年華沙公約組織軍隊入侵捷克的「布拉格事件」，布里茲涅夫公然提出其成員國的「有限主權論」。3. 個體行爲人在相關系統裡的自由度：它可以涉及體制對外交的牽制力量，也可以源自決策者的個人領導魅力，⁵⁹比方威爾遜總統對國聯的努力完全受制於美國國會，…比方沒有人能否定希特勒的自由度。

在引導實踐意向的「認知結構」上，這裡的結構特質既不同於「層級結構」的抽象模式，也不同於「體制結構」的現實模型，而是從客體的認知來到主體的詮釋；換個方式說，要將客體認知的根源拉到主導詮釋的主體，亦即要將「認知結構」定位在與外交有關的科層體制。這裡與其說是在國際外交關係的大背景下，分析政治實體的內部情況，不如說是要瞭解後者對外界的認知與反應；亦即要瞭解身處於國內政治系統外交科層，是如何看待世界外交關係。⁶⁰

於是，或許可以這樣看：只有愈精確、愈豐富地掌握到「國家／國間」這第一個方向的現實信息，才能更適當地認識第二個方向中國際關係的三層結構：第一個層級結構從系統的本性出發，進而奠定系統劃分下的牽連關係；第二層體制結構在隨著全球幾種「極」化下的不同體制本性，就外交自由度的政體因素，來分析世界、聯盟、國家、決策者的四角關係；第三層認知結構則落實到代表詮釋者意向性的外交科層，探尋作為外交行動依據的概念或意識型態；而特別是這第三層，可以又聯繫並落實到第一部份「行為人內部結構」的起因與責任迷思。唯單就這裡第二個方向所涉範疇來看，當代國關名家的理論好似都能在其中予以局部定位：瓦爾茲主要在層級結構和全球極性體制立論，基歐漢在體制結構裡做「準」聯盟合作面的推演，溫特則著重於認知結構裡的概念國家化與普世化問題；⁶¹而鑑於美國學界與外交界流通的密切性，⁶²這些理論當有利於就此進入實踐層次。

註⁵⁹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349~351.

註⁶⁰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349~352.

註⁶¹ 雖然溫特指的是國家一般人民，唯若從「政治社會化」的相關現象反推上去，可知又能回到外交科層的身上去了。

註⁶² James Der Derian, *International Theory: Critical Investigations*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5), pp. 225~227.

肆、在實踐學層次看國際關係學裡的不過時性

儘管當代國關名家常愛高談自己理論的科學或抽象高度，但它們終不免深深烙有時代印記。瓦爾茲的國際政治理論以兩極均勢能為國際無政府狀態帶來最大的穩定性，頗像在為下墜中的美國強提「科學」理論依據；基歐漢的霸權之後強調美國帶頭的西方國際合作體制，本來較像在為美蘇實力的下降預為謀略立論，結果誤中副車，沒想到蘇聯瓦解使得美式合作體制飛躍式地紅遍全球。溫特國際政治的社會理論順著歐體擴大、兩德統一和蘇東變局，自然地提出康德式和平政治文化的願景，儘管他極不願承認自己是理想主義者。⁶³

相對的，阿弘從一開始，就一直強調「尚武和平」只適用於他所觀察到的冷戰時期。這態度正符合其基於歷史哲學的斷語：「千萬不要把一個某一特殊歷史時代建立的命題，拿來到處亂用。」⁶⁴事實上，他一直認真觀察科學理論的可能性，尤其關注它在政治這門實踐科學裡的預測性與操作性，只是他始終無法滿意。就他自己所擅長的經驗型社會學研究而言，無論是作時代性的分析還是跨時代性的比較都確能大有所獲，但他自認它們最多是些啟發或教訓，還談不上預測與操作。⁶⁵

然而在 1973 年的《歷史課》裡，阿弘看出種種侷限也存在於當時流通的國關理論中。他研究了那些考量決策者避免戰爭的抽象模型建構，⁶⁶比方卡恩的逐步升級—隱喻和編劇（H. Kahn: *On Escalation, Metaphors and Scenarios*）為威懾選項設計了一張 44 格的挑釁反應尺度表，謝林的武器與影響（Th. C. Schelling: *Arms and Influence*）提出能造成相互會意合作的敵手間隱性的交流理論，卡普蘭國際關係中的系統與過程（M. A. Kaplan: *System and Process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將具體的國際局勢分歸入六種系統模型，但他看出這些抽象模型不可能對具體情況得出定論—因為具體情況永遠不可能剛好符合模型，還因為作者必基於曖昧的理性觀；從而既無法確定行為人能否儘可能地從容考慮，又不能確定目的和手段之間的價值判斷。他也研究了對理性抉擇作出數學演算的博奕論，並設想了工具、經濟與名節等三種理性概念，但他還是認為在實際的瞭解上，常需涉及到哲學思考而超越了博奕論範圍。他還研究了量化的軍備競賽，發現它還是不足以預測戰爭的發生。至於與競賽有關聯的不擴散理論，他發覺它與其說是科學理論，不如看成是符合美蘇利益的學說。⁶⁷

從而在阿弘看來，國際關係學必須正視科學主義的挑戰。因為就方法論而言，它

註⁶³ Alexander Wendt, *Social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33.

註⁶⁴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 445.

註⁶⁵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75.

註⁶⁶ Raymond Aron,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pp. 385~410.

註⁶⁷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76.

遠遠達不到自然科學所能達到的精確，即令它想如經濟科學那樣運作也很困難，「除非有一天，個人與集體在自我價值上爭議的政治現象得以消逝」；^⑩再就成果檢視而言，既有的國關科學研究幾乎超不出我們已經知道的東西，而後者又達不到科學理論所能有的預測操作程度。但是，具有高度歷史性的國關學門，一面要面對著企求完美的社會科學理論而不可得，一面卻又要面對著「少部份人動員起百萬人的決定會延伸出無盡的後果」。於是是可以理解阿弘說的這一段話：

「在等待機器和實驗員教導國家人物的同時，最好忘掉概念化所努力宣揚的實驗課。實踐理論的成敗是否在於找到（不代表解決）哲學家一直對人類實存所尋思的二律背反？」^⑪

換句話說，就像在元理論和元結構中曾將不確定性的層次予以提升，這回阿弘要在實踐範疇就既有的不確定條件，透過認知策略的提出而昇至更高一層的不確定性，也就是要認知多組的二項式辯證。

正是基於這樣的信念，阿弘將國家間和平與戰爭的第四單元訂為「實踐學：外交戰略行動的二律背反」，並將其下六章逕就問題意識的形式，概分為三組二律背反。第一組的頭兩章同稱「心理問題」，實則屬於心理學所謂的「心理定向」，而從這裡訂定出相關概念、觀點與實踐的走向：第一章處理一種合目的論的二項式「現實主義／理想主義」，第二章則研究一種道德抉擇的二項式「信念倫理／責任倫理」。然後，基於責任倫理的方向，來到第二組三、四章的「戰略問題」，亦即面臨著核威懾所需做出的戰略考量，而這就是第三章的「裁軍／建軍」與第四章的「子餘／勝利」。這樣，如果第四章只能指向殘存即勝利的後果，那就最好還是選擇和平戰略，以進行最後一組兩章的「走出權勢政治」；從而即回頭透過第一章所謂理想與現實的互補性，來檢討最後一組二項式「法律下的和平／帝國下的和平」。誠然，這三組五對二項式各有其難以解決的不同問題，但很顯然，它們確是助成了更高層次與更全面的思辨對象。

在本論文開始時，我曾將阿弘在冷戰下的國際關係理論綜述為一句組合段；現在，既然經過其後三次對國家間和平與戰爭分別的大要簡介，似乎已適合對該句組合段進一步深入描述；從而，這裡即透過該句段內的五個小組合段，分別以五個次級的聯想系統來闡明阿弘國關理論的內容，並於所插附小括弧內的示例以表示後者可能並未過時，儘管阿弘自認它們只能用來詮釋冷戰時期。

「由於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的最高當局 1，國際社會 2 瓠罩於尚武和平之中 3；從而各國基於其政治道德 4，在現實與理想 5 中不斷進行抉擇與運作。」

註⑩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75.

註⑪ Raymond Aron,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 380.

第一個小組合段「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的最高當局」，明示了國際關係的本質，並由此出發：一面看到國家頻頻訴諸自己的武力，使得國際社會的本質竟然是反社會；一面看到各國放棄了集體武力與法律的最高權威，造成國際社會的秩序就是反政府。前面的反社會，代表了武力或武力威脅的陰影無時不在，它還將以不同的呈現方式，繼續作用於接下去的四個小組合段；後面的反政府，不但突出了武力與法律在國際關係中的互補現象，而且點出了國際法本身所固有的否定因素。進一步說，既便不談武力關係，仍能從實效判斷與價值判斷來檢討國際法的否定因素。

首先是針對一個問題：國際法有沒有可能不用武力支持，而仍能達成實際效用呢？這裡碰到了兩個否定因素。第一個是針對過去的理論層次：儘管今天仍有學者偏愛就自然法談國際法、就自然狀態看國際社會，以強調國際法應優於國際社會；但畢竟自然法理論的重量已遠遠比不上昔日的西方社會，國際法與國內法的相似度也遠遠比不上1914年以前的歐洲法律。第二個否定因素在針對當代的實踐層次：儘管反殖民主義的新國家在今天仍不斷出現，國際法卻也仍在維護著大國的權力；從而所謂的各國主權平等或不干涉內政原則等等，倒似在否定真正的現實，或更像在進行著偽善的持續欺騙。換句話說，國際法的實效性遠遠比不上國內法，從而大國的做法或是根本違反國際法－比方美國的第二次對伊拉克戰爭，或是乾脆將若干關聯訂成國內法－比方美國的《台灣關係法》或中國的《反分裂法》。

其次要透過價值判斷，來檢討國際法固有的三層否定因素。第一層屬於一般原則，即國際法常在維護勝利者的保守旨意：這種勝國保守主義既然要限制會危及現狀的國家意志，也就直接傷害了人民的願望－比方神聖同盟要維持君主秩序，還要保障1815年維也納會議所定的邊界，也就要反對共和與革命的思想運動；再比方帝國主義不理會地方或部族傳統，而曾對中東與非洲所做的直線劃界與權宜共識；或想想北緯38度線給南、北韓的感受、台海中線對中國的感受。第二個是闡釋層：國際法的闡釋權可以構成顛覆和平的戰爭工具，而這在相關強權各有其政治理念時尤其如此。比方布里茲涅夫對華沙公約國提出的「有限主權」說，再比方以色列在中東地區或台灣在遠東地區所隱含的外交主權設限論。第三個是實踐層：在最高執法機構出缺的情況下，對國際法的尊重常即蘊含了戰爭危機，從而執法行動本身極易帶來衝突。比方西方同質社會對人權的態度並未普及於全球異質體系，從而因缺乏對個人自由觀念的精確共識，會引起嚴重的矛盾與不解；再比方或即因知道過於尊重法律反易引發戰爭，美國不得不承認《反分裂法》做為國內法的堅持性，認知其所送給國際的武力威脅性，從而勢須更積極地承擔監督台獨的責任。

第二個小組合段指向「國際社會」。如果國際法的發展必須配合其與國際社會的聯繫，這就更需要瞭解國際社會的實質。當代國際社會的意義決定於三項條件－工業社會的全球性擴張、國家間軍事關係的演進與意識形態的對立；而其間真正關鍵可能還屬第一項，亦即透過工業社會在「生產／毀滅」上的發展及其帶出來的全球性差距，來瞭解國際社會的當代特質。首先，這可以由三個不同角度，來判定國際社會的異質性。第一個是客觀的現實：就在企求政治平等、企求進入工業社會的全球性傾向中，

益形突出了第三世界這樣的異質社會。第二個是主觀的認知：華沙公約集團雖因軍事關係和意識型態被歸於第二世界，但它們就如同第一世界一般，被其他落後國家歸屬為同類的工業社會。第三個是主觀的競逐：西方國家和蘇東集團將落後國家對各自的歸順，視為對另一集團的不戰而勝。那麼這種主客角度混雜的異質社會觀，是否能聯繫起當前中國對非洲的若干作法，而無論中國自己有無如此意識？

其次，可以進一步由類似的三個角度，來判定國際異質社會的辯證訴求。先就客觀現實的角度來看，三個世界明確在物質現實上是個全球性異質社會，卻在主權平等上是個法律的同質社會－儘管國際法對於後者，有實效判斷和價值判斷的否定因素。再就客觀認知的角度來看，就像聯合國憲章第37條所規定的「幫助殖民地繁榮是種神聖使命」，反殖民主義、新國家誕生和援助窮國已如文明全球化的三位一體－儘管將經濟發展當做人類統一的手段，只能是過於樂觀。最後就主觀競逐的角度來看，美、歐、蘇同質的工業社會卻有異質的政體和意識形態，而後面這種蘇、美異質社會卻在核武政策上共同抑制自己的盟國－今天在這種辯證策略下，還可看到中、美反擴散政策要抑制的兩韓、日本與台灣，而中國在「朝核」六邊會談還又成功凸顯了自己的外交地位。

第三個小組合段「尚武和平」，特指核武給國際關係的和戰交替常態，所帶來的冷戰現象。唯究其源，這是工業社會帶出「和平／戰爭」的新辯證：一面是「生產技術」造就出富裕社會，一面則是「毀滅技術」營造出恐怖均衡，而這樣的期待與恐懼即辯證出了尚武和平。

進而言之，展現為冷戰格局的尚武和平，主要受到核武威脅與革命理論的雙重影響；其間關鍵，在核戰只能是種非理性行動，因為它不再可能是政治的延伸，而只能是政治的結束。於是，一方面核武只能自限如半癱瘓性質，並讓它不但不能阻止地方性爭端，還又助長了代理戰爭的困境，促成了各種新的暴力形式；另方面對那些訴諸全球革命的理論來說，必須承認可用的暴力手段有限，轉而要求進行的時間可以無限，形成某種「有限而永久的戰爭」。

這樣，意識型態做為國際性原動力，帶來了冷戰的尚武威脅，也維繫著前進的和平世界。任何文明集體都需要提出政經目的之說服方案，都必須鞏固人民的支持以對抗顛覆，都得用許多方法去輸出自己的意識型態，還都要藉著核武的可能威脅而放棄不干涉原則。放到今天來看，是否能說：冷戰雖已結束，可尚武和平依然以種種情境而借屍還魂？

第四個小組合段指出國際關係須講究「政治道德」。它首先要肯定政治與道德的關係，是聯繫性大於矛盾性；尤其道德觀念不但會隨時代演變，而且還需一再獲得政治的支持與推展。其次要瞭解國際政治或有其特殊的道德環境，它很可能與個人道德有所區隔，從而需要進一步辨識出智慧道德與責任道德。

智慧道德強調一種中介性安排：它要求同時考慮到每個事例所在的原則性、及時性與具體特殊性的爭議，以便進行更完整而深入的分析。但它更要求能在「武力／法律」之間，進行協調而非統合；要求能在「事實／價值」之間作最好的處置，而非妄

想居然能解決所有矛盾。

然後，做為領導人在實踐其智慧道德時，必須意識到自己的責任道德：要考慮的是現實責任，而非心志信念；要按照行動後果來檢討，而非按照全部企圖來要求，比方裁軍目的實為避免衝突或戰敗，而非為了理想的和平。

第五個小組合段要在「現實與理想中」不斷進行抉擇與運作，實即要對國際關係的認知與行動進行更完整的「超越」。進而言之，即不要片面地支持現實主義或理想主義，而是要深入地認知它們各自的實情，再試著提出某種積極的可能方案。

顧名思義，真正的現實主義者就是要考慮到所有的現實。然而，他實不可能看到一切，可他又必須做出判斷。就在這樣的認知背景下，現實主義提出第一個觀點：國際體系是一個運動中的世界，其結構永遠是賣主決定市場：一方面，國家權力除了涉及物質現實，還須隨著國家的不同目的而演變；另方面，可以確定的是：主要演員決定體系「大於」體系決定主要演員（似乎前者部份隱有溫特的建構主義觀，而後者則部份隱有瓦爾茲的結構主義觀）。

現實主義提出的第二個觀點，在確定國際體系是單極、兩級還是多極。然而，國際體系的認知實際上要更複雜。即以當代兩極論的冷戰體系來說，其實至少還有三種不同現象似要導向某種多極化的存在：1.某些次級體系的相對孤立與自治狀態，使地區性強國得以獲致軍事勝利，如以色列之在中東。2.同一集團中的爭議有可能比對待另一集團還要尖銳，如中蘇在多方面的對抗。3.國間關係的運作可以全靠大量計畫，而無涉於軍事力量或政治權力，如西歐在二戰後的歷史。換句話說，如果只做武力計算和理念辯證，勢必難以找到國際體系的基本法則乃至發展法則（這樣似乎隱含了基歐漢的互依複合觀）。

現實主義提出的第三個觀點，在堅持國家利益。然而，這裡蘊含了三點危險：首先，具體目的和最終目的都呈如多元論，難以容許有個根本定義的國家利益；其次，國家利益已無法與意識型態逕行切割；最後，集團領導國常須為承諾某種國際秩序，而超越其國家利益。—這裡是否有如進入一種理想主義的新幻影？

再次顧名思義，真正的理想主義者滿載著片面追求和平的意識型態。這樣的理想主義其實帶有兩種幻影：一是將國際秩序置於意識型態或法律形式之下，二是堅決排斥任何武力或制度。從而，這種理想主義的真正危險，在其會因為不理會實際的形式架構，而更易引起戰爭。

然而，理想主義的提出不可能脫離過去的現實經驗；唯即使其引證容有偏頗，卻也不能輕忽其某些建議的深刻性。這樣，可以來看其所建議的超國家與假想聯邦：在架構一個世界聯邦之前，須先有一個世界共同體的意識：同意有個政治、法律與合法壟斷暴力的體制。這個設想之所以有意思，在其有階段性設計—先要有共識，再圖謀世界聯邦；在其有自由主義心態—只談要自然的架構，而不要強制性的鞏固；還在其確實根據了某些成功案例，比方德國統一前的北德關稅聯盟，再比方歐洲共同體如何走向歐洲聯盟乃至歐洲聯邦。只不過，不妨也提一些負面的歷史經驗：這些國家過去是如此好戰，如何能相信歐洲統一就有和平？這些人民似認為只有國王才會好戰，但

歐洲共和真的就比君主國家更愛和平？

這樣，還可以來看其所建議的帝國和平：經由單一帝國而帶來和平解決方案。然而，儘管基於歷史判斷的客觀性，不能對帝國角色做出先驗定罪。可是，一方面基於國際社會的當代經驗，西方顯然敵視極權主義式的帝國秩序；另方面基於帝國角色的作為劃分－自由／專制、經濟發展／經濟停滯、現代化精華／反動性高峰，西方至少可以了解什麼是他們可以接受帝國的前提。

於是，這就來到阿弘對現實與理想的超越，他的建議毋寧遠較謙卑，即分別就態度與實體來看：如何才能建構有利於和平的體系？

首先在態度上，要力行「意識型態懷疑主義」：這是種後現代社會學研究策略所倡導的「制度性反思」，它立刻聯繫上阿弘對國際暴力的敏感，要求能啟動國際維和警衛的懷疑：這樣，當他在懷疑自己目的的價值時，他不會尋求已要轉化為武力。然而，這種懷疑態度還可以發展其積極面：一就架構空間而言，對國際秩序的設想，經驗和分析只能落於不完全的架構，而不可能是抽象完整的架構；二就設計時間而言，最理性的步驟只是將現在的建築改良，而不可能是針對長遠未來的制式分解（這裡似乎蘊含了紀登斯（A. Giddens）所謂的「烏托邦現實主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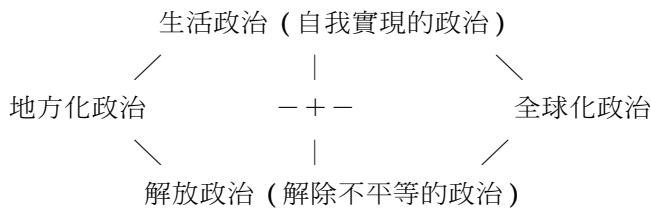
其次在實體上，要尊重並保護做為文化共同體的民族。儘管追求全球和平，代表了人類尋求某種一致性的意識；但這必須落基於既有許多民族的人類事實，尤其這些民族擁有並意識到各自的特殊性及其價值。然後，民族除了有其保存自身的目標外，還可以在國際關係上提供一項重大的貢獻，即成為全球人類和國家人民的中介，並從而表現出兩項和平潛力：一是做為能夠自我定位的原始文化共同體，得以減輕工業社會兩極對立的意識形態；二是能使新國家的不穩定透過民族形式而改善，並進而有助於國際穩定（這是對民族文化多元論所做積極而良性的建議，但今天更多看到的是權宜或負面的反應－比方美國對伊斯蘭世界的做法，再比方杭亭頓（S. P. Huntington）的文明衝突論）。

阿弘的國際政治理論能適用於哪些時空固然仍待觀察，但至少在離開冷戰時代還不太遠的今天似乎並未過時。這樣，就本論文的主題「不確定裡的確定與過時裡的不過時」來看，至此對阿弘冷戰時期國際政治理論的探討已能顯示出：比起許多國際政治理論所帶出的不確定性，他常能另尋一定的解決方案而昇至更高層次的不確定性；比起許多今天相關理論所能觸及的詮釋範疇，他的理論結構顯然能由大至小做出更全面的詮釋；而這一切一面是基於其對本質性定義而推導出結構邏輯的整體性，一面則有賴其對二項式思辨所找到實踐邏輯的展望性。

只不過，或許正是太執著於本質定義的「特殊符碼」，以致於自然地輕忽了若干「非特殊符碼」。當他從「缺乏壟斷合法暴力的最高當局」出發時，自然會將「體制結構」立基於軍事關係體制，也自然會形成他所自知對民間關係和跨國關係的忽略。甚者，如果將 1960 年視為進入後現代的分際，則他顯然也就忽視了後現代的享樂個人主

義，更遑論他去世前已出現「超現代的焦慮個人主義」^⑩，而這一切顯然將要且已經對當前的國際政治發生了影響作用。

對於阿弘所確定又不確定的「現實主義與理想主義互補」，今天已結合起個人主義而以「烏托邦現實主義」堂堂上陣。在這由紀登斯於 1990 年提出的模式中，^⑪可以透過一個美麗的十字軸，而呈現出現實改革本身的無限美好性：



如果解放政治代表了傳統國際政治思維的理想，那麼生活政治則體現了當代個人主義實踐的潮流，而這一切正以普世性人道主義的諸多內涵向前推進；如果地方化政治能涉有公民社會、區域組織，而全球化政治明顯加入了經濟、文化等範疇，那麼當前國際政治將至少是特殊符碼與許多非特殊符碼難分主從的格局。當我們看到今天的國際政治學者紛紛涉入這個十字軸內的不同部位，或將更加懷念阿弘在元理論、元結構和元實踐上所能提供更全面的立論依據；而如何就其不過時性與高層次不確定性上所得出的後設能力，進而理出今天國際政治的相應成就，或才是研究阿弘冷戰時期國際政治理論可以有的更大收穫。

* * *

(收件：97年4月24日，接受：97年10月9日；責任校對者：莊家梅)

註^⑩ Gilles Lipovetsky and Sébastien Charles 著，謝強譯，超級現代時間（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5 年）。所謂「超現代的焦慮個人主義」，指第二次石油危機之後，也就是在 1980 年前後，法國等已開發國家出現大量失業問題，之前那種普遍性的後現代個人主義的享樂情況顯然難以為繼，結果一面依舊寄情於個人主義的種種，一面卻要憂慮根本找不到職業的困窘。

註^⑪ Anthony Giddens, *The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p. 157.

The Certainty within Uncertainty, the Non-Passing of Time within the Passing of Time - Essay About the Overcoming of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during the Cold War Period by Raymond Aron

Hsiao-ping Yen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Abstract

It is with regards of the importance of the uncertainty for the current scientific philosophy that we want to interpret the theory of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old War by Raymond Aron, using the comprehension which is concerned with the scientific conceptions of Mogenthau, Waltz, and others; and we want to verify not only that this theory keeps a sort of efficiency until today, but also that Aron has found some theories about the uncertainty on a higher level.

We first want to show, in the field of metatheory, that the specific codes and the antinomies which have been proposed by Aron certainly are about the question of uncertainty, and in the field of metastructure, the relations between sociology and history as examined by Aron which can help to build a binary structure (intern/extern) with the richest content, and finally, in the field of praxeology, that a series of antinomies of diplomatic actions reflected by Aron is surpassing the limits of the certainty of exact science. By finishing the article, we use the model of “syntagm/paradigm” of structuralism,

describing the uncertainty and non-passing of time of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y Aron.

Keywords: epistemology; uncertainty; metatheory; metastructure;
praxeology

參 考 文 獻

中文部份

李群，不確定性數學方法研究及其在社會科學中的應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年）。

外文部份

Aron, Raymond, *D'une Sainte Famille à l'Autre* (Paris: Gallimard, 1969).

Aron, Raymond, *Leçon sur l'Histoire* (Paris: Fallois, 1989).

Aron, Raymond, "Qu'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s?" in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Gallimard, 1972), pp. 357~381.

Baet, Patrick, *Social Theor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8).

Der Derian, James, *International Theory: Critical Investigations*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5).

Giddens, Anthony, *The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Keohane, Robert,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ic*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Lévi-Strauss, Claude, *Anthropologie Structurale (I)* (Paris: Plon, 1974).

Pollack, Henry N., *Uncertain Science ... Uncertain Worl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Poundstone, William, *Labyrinths of Reason* (New York: Doubleday, 1988).

Waltz, Kenneth,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Boston: Addison-Wesley, 1979).

Wendt, Alexander, *Social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中文翻譯部分

Braudel, Fernand 著，楊起譯自法文，資本主義的動力（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8年）。

Dunne, T., M. Cox, K. Booth 編，周丕啓譯，八十年危機（1919-1999 年的國際關係）（北京：新華出版社，2003年），頁 181。

Eliot, T. S.著，李俊清譯註（中英對照），艾略特的荒原（台北：書林出版社，1992年）。

Lipovetsky, Gilles and Sébastien Charles 著，謝強譯自法文，超級現代時間（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5年）。